石角府发〔2023〕1号

重庆市綦江区石角镇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石角镇2023年安全生产与自然灾害防治工作要点》的通知

各村（社区），各办（站、所、中心）：

《石角镇2023年安全生产与自然灾害防治工作要点》经研究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重庆市綦江区石角镇人民政府

2023年2月20日

（此件公开发布）

石角镇2023年安全生产与自然灾害防治

工作要点

为认真贯彻落实《重庆市綦江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2023年綦江区安全生产与自然灾害防治工作要点的通知》（綦江府发〔2023〕3号）文件精神，结合我镇实际，特制定本工作要点。

一、总体思路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认真落实市第六次党代会、市委六届二次全会和区委三届四次全会精神，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统筹发展和安全，以“控大事故、防大灾害”为目标，强化党政履职，严格监管执法，压实主体责任，深化专项整治，加强应急准备，严控一般事故，坚决遏制较大及以上事故，努力减少因灾死亡（失踪）人数，坚决杜绝因灾导致的群死群伤责任事件发生，为全镇经济社会发展营造良好的安全稳定环境。

二、重点任务

（一）提升基层基础

1．完成基层“五有”规范化建设达标创建。围绕有机构、有人员、有条件、有能力、有规则的“五有”标准，启动应急管理规范化建设，完成规范化建设达标任务。

2．实施全民安全素养提升行动。深化开展安全宣传进企业、进社区、进家庭、进校园、进农村活动，创新开展安全生产月、“5·12”防灾减灾日、“最美应急人”等活动。强化重要节点、加大政策宣传。

（二）完善体制机制，强化党政履职

3．强化党政领导干部务实履职。坚持党政领导干部清单履职，围绕安全生产与自然灾害防治工作职责清单和年度重点工作任务清单，将发现和解决问题作为履职的重要标准。严格执行党政领导干部工作纪实报告制度，强化重要时段、重要节点履职调度。

4．强化各主管行业办公室安全监管职责。按照“三个必须”和“谁主管谁负责、谁审批谁负责”以及业务相近原则，厘清安全监管职责，不断消除监管盲区。

5．强化镇安委会实体化运行。持续深化安委会实体化运行，强化安委会牵头抓总作用，加强对各村（社区）、各办（站、所、中心）的指导协调、监督检查、巡查考核，定期通报安全生产督查情况。

（三）坚持依法治安，严格监管执法

6．坚持严格执法总基调。严格执法检查，科学编制年度监督检查计划并及时报备和严格执行，落实“日周月”执法检查要求，在重要时段、重要节点加密执法检查频次。严格执法规范，强化检查诊断、行政处罚、整改复查“三部曲”闭环执法。严格执法处罚，坚持执法“清零”和执法“三个强度”提升，对突出违法行为依法从重处罚。

7．加强违法行为有奖举报。健全完善安全生产举报奖励机制，深化举报奖励工作宣传发动，扩大有奖举报知晓率、参与率。抓实抓好线索依法查办和举报奖励兑现，提升群众积极性和主动性。

（四）压实主体责任，强化安全管理

8．压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严格企业法定代表人、实际控制人、主要负责人安全生产第一责任人责任。以标准化为统领，构建符合企业生产实际的安全管理体系，推动企业达标、专业达标、岗位达标。组织建立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明确领导班子成员和内部各部门安全生产职责。深化“日周月”隐患排查，分级制定清单，严格排查整治。定期开展风险分析研判，落实管控措施和管控责任。强化一线岗位规范操作，按照全员、全过程、全岗位要求，全面推行岗位风险清单、职责清单、操作卡、应急处置卡“两单两卡”制度，确保“记得住、说得明、做得到”。

9．压实灾害防治主体责任。明确洪涝灾害、地质灾害、森林火灾等灾害防治主体责任，做好风险研判、安全巡查、隐患整治、监测预警、紧急管控等重点工作。

（五）着眼两个根本，深化专项整治

10．深化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巩固治理。立足从根本上消除隐患、从根本上解决问题，巩固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成效。

11．深化“两重大一突出”集中整治。道路交通领域，深化“三化六体系”和农村“两站两员”建设，全面完成建设农村公路生命防护工程任务。建设施工领域，推进自建房安全专项整治。非煤矿山领域，推进“四化六体系”建设，落实“一统四抓”安全管理。危险化学品领域，加强能赢加油站重大危险源安全风险防控，实行分类整治。工贸领域，持续开展“两涉一有限一使用”专项整治。燃气领域，加快老旧管道更新改造，推进燃气安全装置加装。消防领域，深化高层建筑、厂房库房、老旧小区等火灾隐患排查整治。

12．深化“打非治违”专项治理。严格整治危险化学品无证无照生产经营、非法储存油气、非法运输销售成品油等行为；严查烟花爆竹非法经营销售行为。

（六）加强应急准备，筑牢最后防线

13．加强应急预案管理。修订完善突发事件总体应急预案、专项预案，实战化开展应急演练。

14．加强监测预警和应对处置。加强风险定期研判和临灾会商研判，强化监测预警。全面推行重要预警信息“叫应”机制，完善区域、行业、单位、部位灾害预警“熔断”机制。落实“断、禁、停、撤、疏”紧急管控措施，有效防范各类极端灾害。

15．加强救援力量建设。加强镇级专职消防队和综合应急救援队伍建设。

16．加强物资装备保障。加强应急抢险物资装备管理，强化应急抢险物资装备统筹配备，确保调度统一、流转有序、及时到位。加强救灾物资储备、管理和调运，确保救灾物资及时运抵受灾区域，确保受灾困难群众“五有”生活得到保障率。

三、保障措施

（一）强化组织领导。各村（社区）、各办（站、所、中心）要严格落实安全生产与自然灾害防治责任，加强组织领导和统筹协调，推动各项安排落实到位。落实安全专项资金，强化突发事件和抢险救灾资金保障。

（二）强化激励约束。加大安全生产与自然灾害防治工作督查力度。严格落实督查考核和通报，对出现特定情形的严格“一票否决”。

（三）强化队伍建设。加强应急救援队伍的日常管理和培训，提升应急救援能力和水平，确保遇突发事件拉得出用得上打得赢。

重庆市綦江区石角镇党政办公室 2023年2月20日印发